

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耳带 80 吨、铝鼻梁条 120 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建设单位：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电话：13931832326

邮编：053600

地址：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南王庄村西

目 录

| | |
|---|-----------|
| 1 项目概况 | 1 |
| 2 验收依据 | 2 |
|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2 |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 2 |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3 |
| 3 项目建设情况 | 3 |
| 3.1 地理位置..... | 3 |
| 3.2 建设内容..... | 3 |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 5 |
| 3.4 公共工程..... | 6 |
| 3.5 工艺流程..... | 6 |
| 3.6 项目变动情况..... | 7 |
| 4 环境保护设施 | 8 |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措施..... | 8 |
|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9 |
| 5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0 |
|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 10 |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1 |
| 6 验收执行标准 | 11 |
|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 12 |
| 7 验收监测内容 | 12 |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12 |
| 8 质量保障措施和监测分析方法 | 13 |
|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 13 |
| 8.2 人员能力..... | 13 |
| 8.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3 |
| 8.4 以上所有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13 |

| | |
|------------------------|-----------|
| 9 验收监测结果 | 13 |
| 9.1 生产工况..... | 13 |
|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14 |
| 10 验收监测结论 | 15 |
| 10.1 环评“三同时”执行情况..... | 15 |
| 10.2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结论..... | 15 |
| 10.3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15 |
| 10.4 建议..... | 16 |

附图

附图 1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及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环评审批意见；

附件 3 危废协议；

附件 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茂环检验(2020)第 2012YZ003 号）；

附件 5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1 项目概况

2020 年春节来临之际，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突如其来并肆虐全国。随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蔓延，口罩需求量激增。在国家政府和相关企业的积极配合下，短期内恢复了口罩生产，并且大幅提高了口罩的生产能力。2020 年口罩行业基本会处于“旱涝保收”的平衡状态，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都会有不错的收益。为了适应当前市场及企业需求，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投资 180 万元在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南王庄村西建设年产耳带 80 吨、铝鼻梁条 120 吨项目，耳带和铝鼻梁条均为口罩中的组成部分。

企业于 2020 年 11 月委托河北圣洁环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耳带 80 吨、铝鼻梁条 12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通过安平县行政审批局审批并出具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安审批环表（2020）205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

2020 年 12 月中下旬，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决定进行自主验收并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依据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0 日）和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6 日）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对本次项目进行验收。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 2020 年 12 月 30 日河北茂成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茂环检验(2020)第 2012YZ003 号检测报告数据，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19日修订并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并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19日修订并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起施行）；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 (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9月1日起施行）；
- (9) 《河北省环境保护条例》（2005年5月1日起施行）。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 (1)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 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09）；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 19-2011）；
- (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7)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境保护部，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2017年08月03日）；
- (8)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冀环办字函[2017]727号，2017年11月23日）；
-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耳带 80 吨、铝鼻梁条 12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北圣洁环境生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 安平县行政审批局关于《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耳带 80 吨、铝鼻梁条 12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安审批环表(2020) 205 号, 2020 年 11 月 19 日)。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

3.1.1 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耳带 80 吨、铝鼻梁条 120 吨项目位于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南王庄村西, 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8°8'36.49"、东经 115°22'27.22"。项目厂区北侧、西侧均为耕地, 东侧隔路为耕地, 南侧为耕地和其他厂房。项目东距南王庄村 640m, 南距东河疃村 750m, 西距马江村 1540m。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周边环境关系见附图 2, 周边敏感点目标分布见附图 3。

3.2 建设内容

3.2.1 基本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见下表 3-1。

表 3-1 项目基本情况

| 序号 | 项目 | 基本概况 |
|----|-------------|---|
| 1 | 项目名称 | 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耳带 80 吨、铝鼻梁条 120 吨项目 |
| 2 | 建设地点 | 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南王庄村西 |
| 3 | 建设单位 | 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
| 4 | 建设性质 | 新建 |
| 5 | 建设规模 | 年产耳带 80 吨、铝鼻梁条 120 吨项目 |
| 6 |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 | 河北圣洁环境生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2020 年 11 月) |
| 7 |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单位 | 安平县行政审批局 |
| 8 | 项目投资 | 总投资 180 万元, 环保投资 12 万元, 占总投资的 6.67% |
| 9 | 试运行时间 | 2020 年 12 月 |
| 10 |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 本项目劳动定员 13 人, 全年工作 300 天, 三班制, 每班 8 小时。 |

3.2.2 主体设施建设内容

依据环评文件及实际勘探情况，主要工程内容建设情况见表 3-2。

表 3-2 项目主要工程内容建设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组成 | 名称 |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 | 实际建设内容 | 一致性分析 |
|----|------|--|--|---|-------|
| 1 | 主体工程 | 1#生产车间 | 建筑面积 315m ² ，彩钢结构，1F，顶高 6m | 建筑面积 315m ² ，彩钢结构，1F，顶高 6m | 一致 |
| | | 2#生产车间 | 内设一般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540m ² ，彩钢结构，1F，顶高 6m | 内设成品库，建筑面积 540m ² ，彩钢结构，1F，顶高 6m | 不一致 |
| 2 | 辅助工程 | 成品库 | 建筑面积 162m ² ，1F | 成品库建设于 2#生产车间 | 不一致 |
| | | 危废暂存间 | 建筑面积 49m ² ，1F | 建筑面积 23m ² ，1F | 不一致 |
| | | 固废暂存间 | / | 建筑面积 23m ² ，1F | 不一致 |
| | | 原料库 | 建筑面积 184m ² ，1F | 建筑面积 184m ² ，1F | 一致 |
| | | 办公室 | 建筑面积 130m ² ，1F | 建筑面积 130m ² ，1F | 一致 |
| | | 车棚 | 建筑面积 75m ² ，1F | 建筑面积 75m ² ，1F | 一致 |
| 3 | 公用工程 | 给水 | 村庄供水管网 | 村庄供水管网 | 一致 |
| | | 供热 | 项目生产不用热 | 项目生产不用热 | 一致 |
| | | 供电 | 由南王庄村供电系统供给 | 由南王庄村供电系统供给 | 一致 |
| 4 | 环保工程 | 废气 | 无废气产生 | 无废气产生 | 一致 |
| | | 废水 | 生活污水主要为盥洗废水，水质简单，排入沉淀池，取其上清液用于泼洒抑尘；厂区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 生活污水主要为盥洗废水，水质简单，用于泼洒抑尘；厂区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 不一致 |
| | | 噪声 |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 一致 |
| | | 一般固废 | 耳带边角料、废铝板、废铝条、废纸箱收集后暂存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耳带边角料、废铝板、废铝条、废纸箱收集后暂存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一致 |
| | | 危险废物 | 废润滑油和废润滑油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 废润滑油和废润滑油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宏远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 一致 |
| | 防渗 | 重点防渗区主要为危险废物暂存间及产生危险废物设备下方区域，设置堵截渗漏的裙脚，并在危废暂存间门口设 20cm 高的围堰，同时做防渗处理。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防渗效果等效粘土防渗层 Mb ≥6m，K ≤ 10 ⁻¹⁰ cm/s；维修时产生危废设备下方区域设接油盘。 | 重点防渗区主要为危险废物暂存间及产生危险废物设备下方区域，设置堵截渗漏的裙脚，并在危废暂存间门口设 20cm 高的围堰，同时做防渗处理。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防渗效果等效粘土防渗层 Mb ≥6m，K ≤ 10 ⁻¹⁰ cm/s；维修时产生危废设备下方区域设接油盘。 | 一致 | |

续表 3-2 项目主要工程建设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组成 | 名称 |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 | 实际建设内容 | 一致性分析 |
|----|------|------|--|--|-------|
| 4 | 环保工程 | 防渗 | 一般防渗区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其他区域、一般固废暂存间、旱厕、沉淀池等区域，要求采取硬化防渗措施，要求等效粘土防渗层 $M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 \text{ cm/s}$ 。 | 一般防渗区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其他区域、一般固废暂存间、旱厕、沉淀池等区域，要求采取硬化防渗措施，要求等效粘土防渗层 $M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 \text{ cm/s}$ 。 | 一致 |
| | | 简单防渗 | 简单防渗区主要包括办公室、成品库、原料库、车棚、厂区道路（除绿化外）等区域，对地下水的影响较小，按常规设计进行 10-15cm 的普通水泥硬化处理。 | 简单防渗区主要包括办公室、成品库、原料库、车棚、厂区道路（除绿化外）等区域，对地下水的影响较小，按常规设计进行 10-15cm 的普通水泥硬化处理。 | 一致 |

由表 3-2 对比可知，本项目主要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要求建设相比较：成品库位于 2#生产车间；固废暂存间位于生产厂区内，建筑面积为 23m²；危废暂存间环评要求建筑面积为 49m²、实际建设中，危废产生量小，建筑面积为 23m²；环评要求建设沉淀池，实际未建设。

3.2.3 项目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配套一览表见表 3-3。

表 3-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 | | 实际建设内容 | | 一致性分析 |
|----|-----|----------|----------|--------|----------|-------|
| | | 数量（台套） | 备注 | 数量（台套） | 备注 | |
| 1 | 耳带机 | 50 | 用于生产耳带 | 50 | 用于生产耳带 | 一致 |
| 2 | 冲床 | 1 | 用于生产铝鼻梁条 | 1 | 用于生产铝鼻梁条 | 一致 |
| 3 | 倒盘机 | 8 | 辅助设备 | 5 | 辅助设备 | 不一致 |

由表 3-3 对比可知，本项目主要设备验收内容与环评文件要求建设相比较：环评要求建设：倒盘机 8 台；实际建设：倒盘机 5 台。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见表 3-4

表 3-4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

| 序号 | 名称 | 备注 | 单位 |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 | 实际建设内容 | 一致性分析 |
|----|-----|-----------|-------------------|----------|--------|-------|
| | | | | 消耗量 | 消耗量 | |
| 1 | 涤纶 | 外购 | t/a | 40.1 | 40.1 | 一致 |
| 2 | 氨纶 | 外购 | t/a | 40.1 | 40.1 | 一致 |
| 3 | 铝板 | 外购 | t/a | 60.2 | 60.2 | 一致 |
| 4 | 铝条 | 外购 | t/a | 60.2 | 60.2 | 一致 |
| 5 | 润滑油 | 外购 | t/a | 0.015 | 0.010 | 不一致 |
| 6 | 纸箱 | 外购 | t/a | 0.2 | 0.2 | 一致 |
| 7 | 水 | 由村庄供水管网提供 | m ³ /a | 156 | 156 | 一致 |
| 8 | 电 | 由村庄供电系统提供 | 万 kWh/a | 18 | 18 | 一致 |

由表 3-4 对比可知，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验收内容与环评文件要求建设相比较：润滑油主要用于设备维修，实际用量为 0.010t/a。

3.4 公共工程

3.4.1 给排水

给水：本项目无生产用水，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由村庄供水管网提供，新鲜水用量为 0.52m³/d（156m³/a）。

排水：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为盥洗废水，水质简单，水量较小，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置防渗旱厕 1 座，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3.4.2 供电

项目供电由南王庄供电所供电系统提供，年用电量为 18 万 kWh，能够满足项目日常生产生活用电需求。

3.4.3 供热

本项目无生产用热，办公室用空调取暖。

3.5 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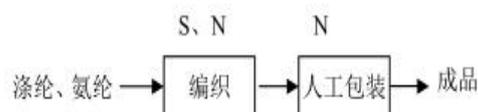
1、耳带生产工艺流程

(1) 编织

项目所需的涤纶、氨纶外购入厂，检验合格后备用，不合格原材料退回厂家。将涤纶、氨纶运送至生产设备，送入耳带机进行编织作业，编织时按照经线、纬线调整好张力，并调整经线与纬线的间距，编织完成的耳带自动收卷。

(2) 人工包装

将编织完成的耳带捆绑装箱。



图例：固废(S)、噪声(N)

图 3-1 耳带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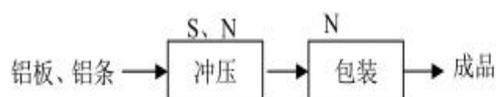
2、铝鼻梁条生产工艺流程

(1) 冲压

项目所需的铝板、铝条外购入厂，检验合格后备用，不合格原材料退回厂家。将铝板、铝条运送至生产设备，送入冲床进行作业，冲压出所需要的厚度。

(2) 人工包装

将收卷完成的铝鼻梁条人工包装装箱。



图例：固废(S)、噪声(N)

图 3-2 铝鼻梁条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3.6 项目变动情况

3.6.1 设备变更情况

环评要求建设：倒盘机 8 台；

实际建设：倒盘机 5 台；

3.6.2 工艺变更情况

本项目生产工艺按环评要求落实，无工艺变更情况。

3.6.3 环保措施变更情况

环评要求生活污水排入沉淀池，取其上清液用于泼洒抑尘；厂区设置防渗旱

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现场实际未建设沉淀池，生活污水主要为盥洗废水，水质简单，水量较小，直接用于厂区泼洒抑尘。

3.6.3 其它变更情况

环评中要求润滑油年用量为 0.015t/a，实际建设中设备维护使用的润滑油较少，0.010t/a 即可满足用量要求。以上变更危险废物产生量减少。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对重大变更的界定，结合项目变动情况，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综上所述，已建设内容基本未变，项目以上变更不属于重大变动。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措施

4.1.1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主要为盥洗废水，水质简单，水量较小，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置防渗旱厕 1 座，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4.1.2 废气

本项目无新增废气。

4.1.3 噪声

该项目噪声污染主要来源于耳带机、冲床等设备的运行噪声，项目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减轻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图 4-1 生产设备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耳带边角料、废铝板、

废铝条、废纸箱和职工生活垃圾。

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暂存于危废间，定期委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宏远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处理；耳带边角料、废铝板、废铝条、收集后暂存一般固废间，外售。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4.1.5 总量 图 4-2 危险废物存放间

结合本项目的排污特点，确定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废气：SO₂：0t/a、NO_x：0t/a；废水：COD：0t/a、氨氮：0t/a。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8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12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6.67%。

项目环保设施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及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4-1。

表 4-1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 项目 | 污染源 | 污染物 | 治理措施 | 实际建设情况 |
|------|------|--------------|--|----------------------------------|
| 废水 | 生活污水 | COD、氨氮、SS | 设沉淀池 1 座，用于收集盥洗废水；沉淀池硬化防渗；设防渗旱厕 1 座，定期清掏 | 已落实 |
| 一般固废 | 编织过程 | 耳带边角料 | 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 已落实 |
| | 冲压过程 | 废铝板、废铝条 | | |
| | 包装过程 | 废纸箱 | | |
| | 职工生活 | 生活垃圾 |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已落实 |
| 危险废物 | 设备维护 | 废润滑油 废机油桶 | 分类存放，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 暂存于危废间，交由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宏远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
| 噪声 | 设备噪声 | |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 已落实 |

续表 4-1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 项目 | 污染源 | 污染物 | 治理措施 | 实际建设情况 |
|----|--------|------|---|--------|
| 防渗 | | 重点防渗 | 主要包括危废暂存间及产生危废设备下方区域,要求危废暂存间地面与裙脚采用土工膜(2mm)防渗,地面及裙角均采用抗渗水泥防渗,地面水泥厚度为20cm;裙角高度1.5m,厚度20cm,地面及四周裙脚均应耐腐蚀,耐热且表面无裂隙,同时设置泄漏液体的收集装置。防渗层防渗效果等效粘土防渗层 $M_b \geq 6m$, K 小于 $1 \times 10^{-10} \text{ cm/s}$; | 已落实 |
| | | 一般防渗 | 一般防渗区主要包括生产车间、一般固废暂存间、旱厕、沉淀池等区域,采取硬化防渗措施,要求 $M_b \geq 1.5m$,防渗系数 $\leq 1.0 \times 10^{-7} \text{ cm/s}$ 。 | 已落实 |
| | | 简单防渗 | 简单防渗区主要包括办公室、成品库、原料库、车棚、厂区地面(除绿化外)等区域,按常规设计进行一般地面硬化。 | 已落实 |
| 其他 | 排污口规范化 | | 1、建设规范化排污口 2、设立标志牌 3、建立规范化排污口档案 | 已落实 |

5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见表 5-1。

表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 序号 | 项目 | 环评要求 |
|----|--------|---|
| 1 | 项目概况 | 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耳带 80 吨、铝鼻梁条 120 吨项目位于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南王庄村西,项目总投资 1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占总投资的 6.67%,本项目劳动定员 13 人,全年工作 300 天,三班制,每班 8 小时。 |
| 2 | 环境质量现状 | 环境空气:根据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衡水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9 年度)中安平县的大气污染物浓度数据,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检测,项目周边范围内 NO_2 、 $\text{PM}_{2.5}$ 、 PM_{10} 超标, SO_2 、 CO 、 O_3 能够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相关要求。 声环境:区域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地下水:区域地下水质量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的 III 类标准。 |
| 3 | 项目选址 | 本项目位于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南王庄村西,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8^\circ 8' 36.49''$ 、东经 $115^\circ 22' 27.22''$ 。项目厂区北侧、西侧均为耕地,东侧隔路为耕地,南侧为耕地和其他厂房。项目东距南王庄村 640m,南距东河疃村 750m,西距马江村 1540m。距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厂址东侧 640m 处的南王庄村。 项目厂区附近无其他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等环境敏感区。建设区内电力、通讯等基础设施配套状况良好,交通便利,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综上所述,从基础条件、环境条件、规划条件分析,项目选址可行 |

续表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 序号 | 项目 | 环评要求 |
|----|-------------|---|
| 4 |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 通过与衡水市“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文件要求进行对比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衡水市“三线一单”的要求。 |
| 5 | 废气 | 本项目无生产废气产生。 |
| 6 | 废水 |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生活污水为职工盥洗废水，厂区不设食堂，污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项目厂区内设沉淀池 1 座，盥洗废水全部排入沉淀池，部分污水在池内自然蒸发，取其上清液用于厂区泼洒抑尘，沉淀池容积须满足冬季和雨季盥洗废水储存量要求；厂区内设防渗旱厕 1 座，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
| 7 | 噪声 | 该项目噪声污染主要来源于耳带机、冲床等设备的运行噪声。项目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减轻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 8 | 固体废物 | <p>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耳带边角料、废铝板、废铝条、废纸箱和职工生活垃圾。</p> <p>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暂存于危废间，定期委托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耳带边角料、废铝板、废铝条、收集后暂存一般固废间，外售。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p> |
| 9 | 总量 | <p>结合本项目的排污特点，确定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p> <p>废气：SO₂：0t/a、NO_x：0t/a；废水：COD：0t/a、氨氮：0t/a。</p> |
| 10 | 建议 | <p>(1) 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规定，加强对危险废物的管理，合理处置危险废物。</p> <p>(2) 固废及时清运，严禁乱堆放和不及时清运而影响周边环境。</p> <p>(3) 项目运营期间，建设单位应委托具有资质的单位对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定期监测，以保证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p> <p>(4) 项目运营期间，应积极主动配合环保等相关部门监督检查。</p>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耳带 80 吨、铝鼻梁条 120 吨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通过安平县行政审批局审批并出具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安审批环表（2020）205 号。

经审核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耳带 80 吨、铝鼻梁条 12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如下：

1、该项位于安县南王村西，厂区北例，西侧均为耕地，东侧隔路为地、南倒为耕地和其他厂房，项目总投资 180 万元，占地面积 1960 平方米，年产耳带 80 吨，铝鼻梁条 120 吨。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安平县土地及乡总体利用规划，安平县行政批局安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安平县南王庄镇人民政府等门出具了相关手续及证明。

2、《环影响报告表》中评价因子选择合适，评价结论可信环保措施基本可行，可以作为该项目设计、建设的依据。

3、项目利用原有厂房,不涉及土建。项目生活污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取其上层清液用于厂区洒抑尘;厂区内设防渗旱厕,定期用作农肥。生产车间及设备合理布局,同时采取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旻,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耳带边角料,废铝板、废铝条、废纸箱等分类收集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后运至安县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4、加强日常维护维修,同时好厂区、生产车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沉淀池、旱厕等地面硬化或防渗处理,确保环境安全。

5、加强生产管理及生态保护,规范厂容厂貌建设。

6、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环评文件。自环评文件批准之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建设的,环评文件应当重新审核。

7、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该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8、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由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安平分局负责。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6.1.1 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标准值见表6-1。

表6-1 噪声排放标准

| 类别 | 位置 | 标准 | | 功能区 |
|----|------|----|---------|-----|
| | | 昼间 | 60dB(A) | |
| 噪声 | 厂界四周 | 夜间 | 50dB(A) | |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

测内容如下：

7.1.1 噪声监测

表 7-1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 监测位置 | 监测内容 | 监测频次 |
|------|------|------------------|
| 厂界四周 | 噪声 | 昼夜各监测 1 次，监测 2 天 |

8 质量保障措施和监测分析方法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1)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采用的方法及检出限见表 8-1。

表 8-1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

| 监测项目 | 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 分析仪器 |
|------|------------------------------------|--|
| 噪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噪声统计分析仪 AWA5680 Y3002 声校准器 AWA6221B Y3101 |

8.2 人员能力

参加竣工验收监测的人员均经过岗前培训，通过考核，持证上岗。

8.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要求进行。在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m/s 时进行，监测过程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的声级计，在测量前后用声校准器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校准示值误差不大于 0.5dB(A)。

8.4 以上所有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河北茂成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0 日~2020 年 12 月 21 日对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耳带 80 吨、铝鼻梁条 120 吨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负荷为 100%，满足环保验收监测技术要求。如表 9-1 所示。

表 9-1 监测工况调查结果

| 监测日期 | 主要产噪设备名称 | 环评设计台数 | 实际运行台数 | 运行负荷 |
|------------|----------|--------|--------|------|
| 2020.12.20 | 耳带机 | 50 台 | 50 台 | 100% |
| | 冲床 | 1 台 | 1 台 | 100% |
| 2020.12.21 | 耳带机 | 50 台 | 50 台 | 100% |
| | 冲床 | 1 台 | 1 台 | 100% |

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正常，运行负荷为 100%，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2。

表 9-2 噪声监测结果

| 监测日期 | 天气风速 | 监测点位 | 监测结果 | | | | 执行标准值 GB12348-2008 | 结论 |
|------------|--------------------------------|---------|-------|----------|-------|----------|--------------------------|----|
| | | | 监测时间 | 昼间 dB(A) | 监测时间 | 夜间 dB(A) | | |
| 2020.12.20 | 天气：晴 昼间：2.1m/s 夜间：2.0m/s | 1#（北厂界） | 09:16 | 54.6 | 22:02 | 46.1 |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 达标 |
| | | 2#（东厂界） | 09:23 | 56.3 | 22:07 | 47.9 | | |
| | | 3#（南厂界） | 09:29 | 55.7 | 22:14 | 46.9 | | |
| | | 4#（西厂界） | 09:37 | 54.1 | 22:21 | 45.5 | | |
| 2020.12.21 | 天气：晴 昼间：2.1m/s 夜间：2.0m/s | 1#（北厂界） | 08:05 | 55.7 | 22:11 | 46.5 |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 达标 |
| | | 2#（东厂界） | 08:12 | 57.8 | 22:18 | 48.3 | | |
| | | 3#（南厂界） | 08:20 | 56.2 | 22:24 | 47.6 | | |
| | | 4#（西厂界） | 08:27 | 55.4 | 22:33 | 46.4 | | |

9.2.1.2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监测日期：2020年12月20日~2020年12月21日



图 9-1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9.2.1.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不涉及污染物总量核算。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评“三同时”执行情况

该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要求的有关环保措施，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10.2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运行正常，无不良天气因素等影响，验收监测工作严格按照有关规范进行，验收监测结果可以反映企业正常排污状况。本项目在 100% 负荷条件下进行监测。

10.3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噪声

经监测，该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范围值为 54.1dB(A)~57.8dB(A)、夜间噪声监测范围值为 45.5dB(A)~48.3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

（2）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

10.4 建议

- （1）加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确保设施稳定运行。
- （2）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加强与环境保护部门的联系。
- （3）加强内部管理，建立和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建设项目 | 项目名称 | | 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耳带 80 吨、铝鼻梁条 120 吨项目 | | | | 项目代码 | | C3311/C1712 | | 建设地点 | | 河北省衡水市安平县南王庄村西 | |
| |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 | 金属结构制造、棉织造加工 | | | | 建设性质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 |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 | 北纬 38°8'36.49"、东经 115°22'27.22" | |
| | 设计生产能力 | | 年产耳带 80 吨、铝鼻梁条 120 吨 | | | | 实际生产能力 | | 年产耳带 80 吨、铝鼻梁条 120 吨 | | 环评单位 | | 河北圣洁环境生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 |
| |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 | 安平县行政审批局 | | | | 审批文号 | | 安审批环表（2020）205 号 | | 环评文件类型 | | 报告表 | |
| | 开工日期 | | / | | | | 竣工日期 | | / |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 / | |
|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 / | | |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 / |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 / | |
| | 验收单位 | | / | | |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 / | | 验收监测时工况 | | 100% | |
| | 投资总概算（万元） | | 180 | | | |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 | 12 | | 所占比例（%） | | 6.67 | |
| | 实际总投资 | | 180 | | | |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 | 12 | | 所占比例（%） | | 6.67 | |
| | 废水治理（万元） | | / | 废气治理（万元） | / | 噪声治理（万元） | /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 /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 / | 其他（万元） |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 / | | |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 / | | 年平均工作时 | | 7200h | | |
| 运营单位 | | 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 | | |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 911311250554738841 | | 验收时间 | | / | | |
|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 污染物 | | 原有排放量(1) |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 本期工程产生量(4) |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 排放增减量(12) |
| | 废水 | | | |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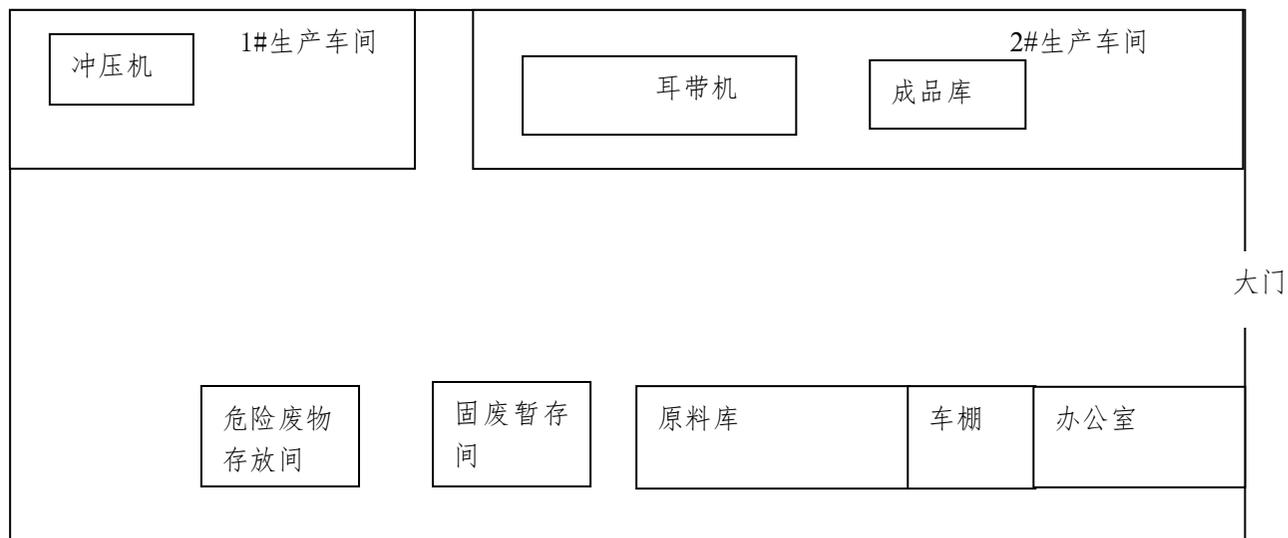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1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2 项目周边关系及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125055473884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详细注
册、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运红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17日

营业期限 2012年10月17日至 2042年10月16日

住所 安平县南王庄村西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铁丝、护栏网、护栏板、刺绳、不锈钢网、鼻梁筋、全塑鼻梁筋、耳带、口罩袖料；销售：矿筛网、过滤网、煤矿用网、钢格板、网片、圆孔网、美格网、石笼网、轧花网、电焊网、防护网、尼龙网、塑料网、丝网深加工产品及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

3月16日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审批意见:

安审批环表(2020)205号

经审核安平县川海金属丝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耳带80吨、铝鼻梁条120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如下：

1、该项目位于安平县南王庄村西，厂区北侧、西侧均为耕地、东侧隔路为耕地、南侧为耕地和其他厂房。项目总投资180万元，占地面积1960平方米，年产耳带80吨、铝鼻梁条120吨。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安平县土地及城乡总体利用规划，安平县行政审批局、安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安平县南王庄镇人民政府等部门出具了相关手续及证明。

2、《环境影响报告表》中评价因子选择合适，评价结论可信，环保措施基本可行，可以作为该项目设计、建设的依据。

3、项目利用原有厂房，不涉及土建。项目生活污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取其上层清液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内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生产车间及设备合理布局，同时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耳带边角料、废铝板、废铝条、废纸箱等分类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后运至安平县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4、加强日常维护维修，同时搞好厂区、生产车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沉淀池、旱厕等地面硬化或防渗处理，确保环境安全。

5、加强生产管理及生态保护，规范厂容厂貌建设。

6、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环评文件。自环评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评文件应当重新审核。

7、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该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8、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由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安平县分局负责。

